MATRIX HOLDINGS LIMITED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5)

二零零七年末期業績公佈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218,759**	867,959
銷售成本		**(857,607)**	(590,531)
毛利		**361,152**	277,428
其他收入		**6,539**	6,206
分銷及銷售成本		**(132,994)**	(90,357)
行政開支		**(165,782)**	(88,724)
融資費用		**(7,054)**	(503)
除稅前溢利	*4*	**61,861**	104,050
所得稅扣除	*5*	**(2,200)**	(3,404)
本年度溢利		**59,661**	100,646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9,667**	100,646
少數股東權益		**(6)**	–
		59,661	100,646
每股盈利－基本	*7*	**0.09港元**	0.16港元

* *僅供識別*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8*	**287,690**	198,297
預付租賃款項		**1,079**	1,111
商譽		**115,488**	–
無形資產		**67,642**	–
遞延稅項資產		**478**	344
預付專營權費		**39,546**	–
		511,923	199,752
流動資產			
存貨		**229,819**	192,556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9*	**201,517**	99,467
預付租賃款項		**32**	32
可收回稅項		**1,952**	–
持作買賣投資		**133**	8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606**	5,291
銀行結存及現金		**27,854**	30,871
		466,913	329,03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0*	**216,744**	130,393
應付股息		**–**	17,315
應付稅項		**58,024**	58,680
應付最終附屬公司之款項		**18,500**	–
無抵押銀行借貸		**116,126**	13,525
融資租賃承擔		**1,587**	–
		410,981	219,913
流動資產淨額		**55,932**	109,12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67,855**	308,876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67,286**	57,716
儲備		**389,525**	245,79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456,811**	303,507
少數股東權益		**1,651**	–
		458,462	303,50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577**	5,369
融資租賃承擔		**5,769**	–
股東貸款		**87,047**	–
		109,393	5,369
		567,855	308,8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及金融工具按重估值或公平值計算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於本集團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惡性通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內含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會計期間作出任何調整。

本集團已以追溯方式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要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規定於過往年度呈列之若干資料經已被刪除,而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規定提供之有關公司資料已在本年度首次呈列。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1]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1]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之條件及註銷[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1]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3]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4]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長期支持計劃[5]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產規定及其相互關係[4]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其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報期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於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之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會計處理，該變動將列作股權交易。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禮品、精品及幼兒與學前兒童玩具之製造及貿易業務。產品性質、生產工序及產品分銷予不同地區客戶之方法均屬相似。因此，並無呈列按業務分類劃分之分析。本集團之生產設施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及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越南」）。本公司董事認為，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地區分類，乃本集團風險與回報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之客戶主要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其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分析：

二零零七年

	美國	歐洲	加拿大	香港	其他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銷	**1,011,665**	**78,417**	**51,196**	**34,304**	**43,177**	**1,218,759**
業績						
分類業績	**162,175**	**21,453**	**8,742**	**2,921**	**6,658**	**201,949**
未分配收入						**5,556**
未分配開支						**(138,590)**
融資費用						**(7,054)**
除稅前溢利						**61,861**
所得稅扣除						**(2,200)**
本年度溢利						**59,661**
資產						
分類資產	**396,490**	**21,337**	**10,721**	**26,931**	**18,983**	**474,462**
未分配公司資產						**504,374**
						978,836
負債						
分類負債	**134,009**	**9,146**	**1,510**	**2,216**	**2,977**	**149,858**
未分配公司負債						**370,516**
						520,374

二零零六年

	美國	歐洲	加拿大	香港	其他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銷	737,507	59,663	19,505	32,234	19,050	867,959
業績						
分類業績	197,388	19,728	4,252	1,817	7,121	230,306
未分配收入						5,363
未分配開支						(131,116)
融資費用						(503)
除稅前溢利						104,050
所得稅扣除						(3,404)
本年度溢利						100,646
資產						
分類資產	215,589	16,992	8,559	9,039	6,280	256,459
未分配公司資產						272,330
						528,789
負債						
分類負債	72,700	4,380	943	2,749	2,408	83,180
未分配公司負債						142,102
						225,282

基於董事認為並無合適之基準可按客戶所在地分配資本開支、折舊及非現金開支，故並無就兩個年度披露有關分析。

4.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目:		
出售部份附屬公司股本權益之虧損	**134**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溢利)	**223**	(648)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之減值虧損	**211**	–
核數師酬金	**3,052**	1,55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2**	32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687**	122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42,296**	36,530
計入銷售成本之無形資產攤銷	**6,978**	–
滙兑虧損淨額	**4,991**	177
計入行政費用之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9,45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877,000港元))	**21,662**	17,730
員工成本*(附註)*	**309,240**	233,481

附註: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僱員獲授購股權之福利,但不包括計入研發成本之員工成本。

5. 所得稅扣除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	**2,223**	3,233
其他司法權區	**1,501**	316
	3,724	3,549
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	(4)
其他司法權區	**–**	(730)
	–	(734)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524)**	589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扣除	**2,200**	3,404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

根據越南有關當局向若干在越南營運之附屬公司授予之投資執照,於營業期內適用之越南企業所得稅稅率,為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0%。此等附屬公司均符合資格,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四年獲豁免繳納越南企業所得稅,其後四年再獲減免一半越南企業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主席令第六十三號)(「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稅率將自33%變為25%。遞延稅項結餘已予以調整,以反映當資產變現或清償負債時各自期間之預期適用稅率。因此,就物業、機器及設備重估之遞延稅項負債減少約460,000港元已於資產重估儲備中調整。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現正審查本集團之課稅情況。稅務局已按照慣例,向若干附屬公司就2000/2001及2001/2002評稅年度發出評稅通知書,需付之金額分別為約2,345,000港元及約17,678,000港元。本集團已就上述2000/2001及2001/2002評稅提出反對,而稅務局同意本公司無條件緩繳2000/2001之要求稅款。有關審查仍處於初步資料調查階段。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應付稅項之金額充足,最終審查結果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6. 股息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於年內確認為分配之股息		
上年度末期股息,已派付－每股9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9港仙)	**56,894**	51,732
中期股息,已派付－每股8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8港仙)	**52,136**	45,984
特別股息,已派付－無(二零零六年:每股3港仙)	**–**	17,315
	109,030	115,031

本公司就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向股東提供以股代息選擇。部份股東已接納以股代息選擇,情況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息:		
現金	**34,290**	41,474
股份*(附註13)*	**74,740**	4,510
	109,030	45,984

董事已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9港仙),派息額合共約20,18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6,894,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二零零七年擬派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或以股代息選擇派付。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59,667**	100,646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59,237**	612,821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分別就二零零七年七月及十一月之以股代息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之發行可供認購股份所產生之影響作出調整。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此並無呈列攤薄盈利。

8.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約83,0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6,854,000港元)以及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約35,94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無)。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132,531**	85,377
*減:*呆賬撥備	**(211)**	–
	132,320	85,377
應收其他款項	**69,197**	14,09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總額	**201,517**	99,467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14日至90日之賒賬期。於結算日扣除呆賬撥備後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60日	**95,521**	76,073
61至90日	**16,390**	6,999
90日以上	**20,620**	2,305
	132,531	85,377
*減：*呆賬撥備	**(211)**	–
	132,320	85,377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包括以美元計算之應收款項約103,63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3,932,000港元），而美元並非有關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美元計算之應收款項約26,31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無），而美元為有關集團公司之外幣，有關詳情參閱附註12(c)。

10.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主要由作貿易用途之未償付款項及日常經營費用組成。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119,423**	83,931
應付其他款項	**97,321**	46,462
	216,744	130,393

貿易採購之賒賬期為30日至60日。於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60日	**79,181**	62,143
61至90日	**17,136**	15,160
90日以上	**23,106**	6,628
	119,423	83,931

本集團之應付款項包括以日圓計算之應付款項約14,63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537,000港元),而日圓為有關集團公司之外幣。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股	*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年初及年終	**1,0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577,157**	584,720	**57,716**	58,472
新發行供認購股份 *(附註a)*	**55,000**	–	**5,500**	–
代替現金股息之發行股份 *(附註b)*	**40,698**	2,361	**4,070**	236
購回並註銷股份	**–**	(9,924)	**–**	(992)
年終	**672,855**	577,157	**67,286**	57,716

附註:

a.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之認購協議,以每股1.81港元發行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合共55,000,000股予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Suncorp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Suncorp」)。此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b.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向選擇收取本公司股份代替二零零六年末期及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現金付款之股東,分別按面值發行及配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合共19,545,643股及21,152,740股。此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以股代息選擇詳情載於附註13。

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12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完成日期),本集團收購Funrise Holdings, LLC、Funrise, Inc.及Code 3 Collectibles LLC(統稱為「Funrise集團」)之全部股權,代價總額(「初步代價」)及直接應佔成本為193,851,000港元。已支付之初步代價如下文附註c所述須根據買賣協議減少約26,314,000港元。收購已按會計購入法計算。Funrise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銷售及分銷專利及特許品牌之優質新穎玩具。

交易中所購得之資產淨值以及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如下:

	被收購公司在合併前之賬面值	公平值調整	公平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	35,940	–	35,940
無形資產	–	74,620	74,620
存貨	9,189	–	9,189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57,103	–	57,103
可收回稅項	123	–	123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891	–	10,891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99,740)	–	(99,740)
銀行透支	(8,547)	–	(8,547)
銀行貸款	(6,204)	–	(6,204)
融資租賃承擔	(8,267)	–	(8,267)
遞延稅項負債	–	(13,059)	(13,059)
	(9,512)	61,561	52,049
商譽 *(附註a)*			115,488
			167,537
收購成本總額包括			
經調整之初步代價 *(附註c)*			149,526
直接應佔成本			18,011
			167,537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初步代價及已支付之直接應佔成本 *(附註b)*			189,443
所得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10,891)
			178,552

於完成日期至結算日期間，Funrise集團為本集團帶來約323,000,000港元之營業額及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帶來虧損約12,000,000港元。

倘收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完成，根據Funrise集團旗下各公司之管理賬目，期內本集團之總營業額將約為1,393,000,000港元，年內本集團之除稅前總溢利將約為46,800,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並非本集團在收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可實際得出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之指標，亦不擬用作未來業績之預測。

附註：

a) Funrise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銷售及分銷專利及特許品牌之優質新穎玩具。收購Funrise集團所產生之商譽乃源自Funrise集團之預期盈利能力及預期合併對日後經營產生之協同效益。

b) 在193,851,000港元之初步代價中，乃一筆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購買Funrise集團股權（「收購事項」）涉及之直接應佔成本約4,408,000港元而其於結算日尚未結清，餘額已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c) 根據買賣協議，初步代價可按Funrise集團於完成日期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賬面淨值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營業額並就收購事項涉及可減稅權益之專業開支予以調整。

由於就截至完成日期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unrise集團之資產及負債賬面淨值預先釐定之水平及就未能達成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淨額預先釐定之水平，初步代價調低約26,314,000港元。有關金額乃基於董事之最佳計算而定，並須待與Funrise集團之賣方達成最終協議方可作實。該筆金額已於結算日納入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中。有條件調整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致股東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

13.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分別宣派二零零六年末期息每股9港仙及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每股8港仙是以現金支付有關股息配以股東可選擇以股代息（或部份）之方式配發入賬列作繳足之本公司新股份支付。代息股份之市價分別釐定為每股1.93港元及1.75港元，分別相等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之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因此，本公司已向選擇收取本公司新股份以代替現金股息之股東發行40,698,383股股份。本公司已於股本計入相等於所發行股份面值之款項約4,070,000港元，並自保留溢利計入約74,740,000港元，猶如股東放棄其股息並接納紅股發行以取代該等股息。

核數師報告概要

下文乃核數師報告摘錄，並已經作出修訂：

在無需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本行謹請股東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其中解釋法院曾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就一名貿易債權人提出之索償而作出之判決。根據該項法院判決，　貴公司並無持有　貴公司間接全資擁有之主要附屬公司美力時塑料製品廠（中山）有限公司（「美力時塑料」）之合法擁有權。　貴公司已申請就美力時塑料之擁有權之判決進行司法覆核。董事會根據獨立法律意見認為，上述判決可予駁回，且不會對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據此，繼續視美力時塑料為間接附屬公司。

綜合賬目之編製基準

一九九九年十月，法院就一名貿易債權人提出之索償作出判決。根據該項法院判決，本公司並無持有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之主要附屬公司美力時塑料之合法擁有權。本公司已申請就美力時塑料之擁有權之判決進行司法覆核。於二零零二年，本公司獲中山市中級人民法院通知，廣東高級人民法院已將本公司之申請轉交中山市中級人民法院審理。董事會根據獨立法律意見認為，上述判決可予駁回，且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美力時塑料繼續被視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處理。

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較去年之867,959,000港元上升了350,800,000港元，但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59,667,000港元，與去年之100,646,000港元比較，下降40,979,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9港仙（二零零六年：16港仙）。

綜合營業額與去年比較所出現增加之情況，主要由於計入自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起新收購Funrise集團之營業額所致。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出現下降之情況，原因在於勞工成本及各種基本開支上漲，加上人民幣匯率高企，原材料及油價大幅增加，再加上中國政府實施嚴厲之加工貿易政策，引致邊際利潤收窄所致。此外，13,314,000港元之特殊支出（包括以股份支付款項之支出、無形資產攤銷、應收股東貸款之估算利息及出售部份附屬公司股本權益之虧損）亦導致本集團之溢利減少。

股息

年內，本公司以現金及以股代息選擇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8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8港仙以現金及以股代息選擇支付，及每股3港仙特別股息以現金支付）。董事已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9港仙），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此以股代息選擇為股東提供選擇以配發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新股份代替現金之方式收取全部或部分於本公司之末期股息。連同已付中期股息每股8港仙，本年度之每股股息總額為11港仙（二零零六年：20港仙）。

以股代息選擇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a)據此將予發行之每股新股份，發行價不低於本公司每股股份之面值；(b)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之末期股息；及(c)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據此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根據二零零七年末期以股代息選擇而發行之新股份之發行價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後訂定，相等於董事將於其中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本公司之平均收市價而訂。此後，一份關於根據二零零七年末期以股代息選擇發行新股份及其發行價之基準之新聞稿將會刊發。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會載有二零零七年末期以股代息之詳情及選擇表格。

預期代息股份之正式股票及支票（就不選擇接納以股代息之股東而言），將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業務回顧

隨着二零零六年起勞動力、材料及能源成本迅速攀升，電力、供水及勞動力亦普遍不足，經營環境一直對傳統勞動力密集型玩具製造商不利，尤其是對珠江三角州地區之工廠影響更甚。人民幣兑換港元加速升值，對加工廠實施之加工貿易政策收緊及減價戰日趨激烈，令整體情況更趨惡劣。然而，本集團相信通過進一步拓展位於越南之主要生產基地，提升及擴充產能，以及繼續加強一系列以研發為主之行業培訓，定能成為實力更強之廠商。

製造業務

中國廠房

由於珠三角地區成本壓力與日俱增，加上海外買家較願意向聲譽較佳之廠商採購優質產品，以致越來越多同業紛紛撤出市場，形成中山廠房之產能彌足珍貴。因此，本集團繼續努力不懈，致力提升生產之成本效益，精簡生產線及加強垂直綜合玩具開發，例如藉著生產電子配件以促進整體生產之向後整合，以期達成「一站式」加工生產線之目標。

本集團嚴謹奉行政府之社會保障計劃及最低工資政策。此外，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廠房之工作環境，不論在安全標準、員工僱傭條款及環境條件等各方面，均能達到國際標準。

越南廠房

為了配合本集團之發展，本集團設於越南峴港市第三間生產廠房已興建完成，並於二零零七年年底投入試產。此新建生產廠房為本集團增強生產動力，勢必有助應付日後之客戶訂單，並預期將擴大產能約25%。此外，本集團首間生產廠房亦已完成翻新，同時整合及遷移倉庫，藉此加強廠房作業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生產守則，並肩負社會責任，提供舒適之工作環境及休閒中心，確保員工在合適環境下工作。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增加年終花紅。本公司貫徹其回報員工之政策，按業內標準甚至高於行業標準支付員工薪酬，例如為員工增設勤工獎、膳食津貼及房屋津貼等。本集團不時籌辦人力資源及社交活動，藉以提高員工之歸屬感。由於本集團部份主要客戶為著名跨國公司，因此對越南生產廠房之人權狀況、安全標準、僱用條款及工作環境等方面訂定較高之嚴格要求。

玩具業務

Shelcore業務

於回顧年內，與Shelcore集團及Funrise集團之營銷與行政管理兩方面之整合工作，與其產品整合工作同步進行。由於整合兩個集團之生產、分銷及營銷業務環節，從而達到最大之生產利潤，令本集團在節約經營成本上有正面影響。藉著上述業務整合，Shelcore集團及Funrise集團得以開拓新分銷渠道，而本集團亦能夠通過共享分銷能力及省卻重複間接經營費用，落實一系列節約成本措施。

Shelcore集團在各種產品類別以至包裝等方面均有極大改善，業務範圍亦已從傳統營銷擴展至特許營銷、娛樂等營銷活動。除此之外，著名品牌特許業務及加強本身品牌營銷方面亦有進展。Shelcore集團之銷售保持穩定增長，而且二零零七年下半年之表現較上半年更勝一籌。該集團繼續推展公關工作，使產品在各項玩具測試中取得理想成績。

Funrise業務

為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及本集團產品組合多樣化之明確策略目標，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完成收購向以設計、市場推廣及分銷售優質創新玩具馳譽業內之Funrise集團之全部股權。Funrise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銷售及分銷專利及特許品牌之優質新穎玩具，亦屬一家多類型玩具公司，經營各款著名品牌旗下之基本玩具產品。其產品主要通過市場零售商行銷世界各地。Funrise集團的絕大部分產品均向亞洲多家原設備製造商採購，其中多家原設備製造商自Funrise集團於一九八七年創辦以來一直向Funrise集團供應產品。Funrise集團之核心產權組合包括Gazillion Bubbles、Nylint、Home Arcade及Play'n Pretty，而國際特許品牌則包括Disney、Tonka及ZOOOOS等。Funrise集團於Van Nuys、加拿大、香港、英國及法國均設有辦事處。Funrise集團更持有多款玩具產品之知識產權，其中包括專利及特許品牌之專利及商標。因此，此收購事項將擴展本集團之產品範圍及設計能力，進而擴大本集團之收益來源及客戶基礎。

儘管國際玩具零售市場減價競爭持續激烈，加上受到近期北美玩具回收威脅，惟Funrise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之銷售淨額仍較二零零六年有正面結果。

Funrise國際業務在美國、加拿大、歐洲、中東及英國各地等有潛質之地方延攬新客戶及開拓新市場。該集團運用各項有效之市場推廣策略，在電視及雜誌刊登廣告，並於兒童網站播放介紹短片，對Shelcore及Funrise兩個品牌之銷量均有正面影響。此外，Funrise集團之Gazillion氣泡產品業務與著名特許權持有人合夥經營，事實證明屬一項理想之策略性合作關係，有助Funrise集團之基本氣泡產品盤踞零售架，並可在學前兒童之特許氣泡產品保持第一穩固據點。

足球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旗下一家附屬公司與Global Brands Group（「GBG」）成功地簽訂供應委任協議及利潤分享協議（「該等協議」）。根據該等協議，該附屬公司獲委任為國際足球協會（「FIFA」）官方特許足球全球獨家製造商兼供應商，並就各種足球技巧產品及優質足球供應獲委任為非獨家供應商，代表GBG銷售。上述委任為本公司帶來商機，蓋因只需符合若干條件，本公司即可分銷其足球及足球技巧產品。上述委任初步由二零零七年為期至二零一零年，倘符合若干條件，可由二零一一年起延續至二零一四年。本公司相信，FIFA享負盛名，屬世界一流之品牌，可令本公司得益匪淺。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7,85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0,871,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5,60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291,000港元），為取得之銀行信貸作抵押。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額合共約212,8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0,000,000港元），此信貸額以定期存款作抵押及本公司作出之公司擔保。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分別約為514,000港元及115,61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銀行透支13,525,000港元）。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及應收股東貸款分別為7,35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無）及87,04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無）。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債務總額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46.1%，（二零零六年：4.5%）。

年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約為9,55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5,840,000港元）。本集團一直為業務運作及資本開支維持充足現金流水平。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約為83,0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6,854,000港元），以進一步擴大及提升生產能力。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以營運產生之現金支付。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978,83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28,789,000港元）；負債總額約為520,37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25,282,000港元）；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則約為456,81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03,507,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增加51.1%（二零零六年：減少9.0%）至約為458,46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03,507,000港元）。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本集團根據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就收購Funrise集團股份權益而訂立之買賣協議，完成收購Funrise集團。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公佈。收購事項所需資金乃來自一項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96,950,000港元及Suncorp授出之股東貸款約93,43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之重大投資及收購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重大投資及收購。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3,29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548,000港元）。

或然負債

法律索償

(1) 法國法院就終止一項代理協議裁定一家新收購附屬公司敗訴。根據法院判決，集團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須向原告人支付之金額約為14,132,000港元。該附屬公司已就上述判決提出上訴，亦就原告人將歸還予集團公司之「Funrise」商標擁有權向法院提出索償。上述案件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截至本公佈日期止並無任何進展。

根據管理層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取得之律師意見，現階段無法合理確定訴訟結果。鑑於該附屬公司之前任股東已就因清付法律索償而產生之任何損失向被收購公司作出彌償保證，並會動用被收購人前任股東就出售該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收取之收益開設之託管賬戶擁有之資金彌償本集團，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上述索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不需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2)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違反協議向本集團前任行政總裁提出索償14,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該前任行政總裁提出反索償約15,167,000港元。由於此案件處於法律程序之初期，根據法律意見，董事相信上述法律行動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毋須於綜合表作出撥備。

除上文註明之事宜外，本集團並無任何事關重大之訴訟或索償，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待決或面臨任何事關重大之訴訟或索償。

匯率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若干銀行結存、應收貿易款項及應付貿易款項乃以外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一直監察外匯風險，於必需時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人數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越南、美國、加拿大及歐洲共有僱員約17,000名（二零零六年：19,000名）。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吸引力之薪酬待遇，與同類業務市場趨勢之薪金水平相若。本集團亦已就經揀選之參與者（包括全職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作出貢獻之激勵及獎勵。本集團亦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各地區之退休福利計劃。

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努力走在營運現代化及鼓勵創新之前列。本集團對玩具製造之最新技術及機器進行投資，在節省成本區域上加強對研究及開發中心之人力管理，由具領導性企業資源計劃解決方案供應商改進供應鏈管理系統。倘此等措施一一實現，將增加本集團對客戶提供之價值且可使本集團成為最高效製造商及值得信賴業務夥伴之一。越南廠房之「一站式」生產線即將按計劃實行，有助製造業務達致成本效益。面對越南經濟迅速發展，勞動力供應將會縮緊，因此本集團須與時並進，不時檢討員工報酬。

由於本公司現有之製造業務將吸納Funrise集團之製造業務，預期本集團可享受Funrise集團之合併協同效應帶來之可觀經濟規模效益。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可於不同生產階段實施一系列節約成本措施，集中採購原材料、生產及付運，以及實施具效率之存貨管理措施。本集團繼續借助其謹慎之生產政策，配合Funrise及Shelcore龐大之分銷網絡，以分散本集團在任何單一國家之風險。更廣闊之客戶基礎及Funrise及Shelcore更多元化之產品，此等管理哲學之貫徹推行將會為集團在未來再帶來可觀回報。

此外，新系列配件包括攪拌機、混合攪拌器及思慕雪攪拌機等、一系列不同特許品牌旗下之學前玩具、用具及開發項目，已相繼推出市場，令Shelcore及Funrise新推出之各類產品更加豐富，迎合新市場範疇之需求。

來自中國之產品安全一直備受關注。最近問題波及玩具中包含塗料及磁鐵之鉛含量。本集團雖然並無捲入近期玩具回收之事件，但仍會努力不懈，加強安全防衛及質量控制工作，對原材料採購及生產程序實施嚴格質量標準，防止製造及出口不安全產品。

預期各主要客戶於二零零八年之業務量將會增加。再者，Shelcore學前產品系列獲選定於二零零八年繼續營運，而學前兒童若干私人品牌產品業務及某些品牌如Gazillion業務，預料亦會有所增長。尤其在新市場與新分銷商合作方面，本集團預期Funrise在東歐國家等多個新市場之業務將會錄得增長。至於法國及西班牙，本集團利用Shelcore原有之分銷商作為新分銷渠道，業務前景亦一片光明。

二零零八年之前景樂觀，因為包括Gazillion Bubbles及特許氣泡產品之產品種類零售銷量均告上升，尤其是Gazillion Bubble BBQ產品預期獲美國大多數大型零售商選定。Funrise集團將繼續擴充及鞏固其研發及創意團隊，並致力拓展美國、加拿大、歐洲、中東、英國及澳洲市場。

GBG是一家以新加坡為基地之品牌管理公司，獲FIFA委任為全球獨家專利許可代表人及FIFA品牌零售據點之店舖營運商。FIFA創立了國際框架，令足球發展成為風行全球之體育運動。GBG將繼續發展特許項目，不僅包括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四年FIFA世界盃足球賽，而且包括其他FIFA比賽項目，例如FIFA女子世界盃足球賽、每年一度之FIFA沙灘足球世界盃、FIFA世界室內五人足球錦標賽、FIFA世界少年足球錦標賽及FIFA世界青年足球錦標賽。GBG亦獲授權使用FIFA歷年商標，為FIFA World Stores開發產品系列。本公司預期，FIFA享負盛名，屬世界一流品牌，可令本公司得益匪淺。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自訂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已引入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概無本公司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在回顧年內任何時間並未或並無遵守管治常規守則及其本身之守則，惟以下守則條文之偏離行為除外：

1. 守則條文第A.2.1.條，Michael Adam Greenberg先生停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為確保行政總裁與主席間之權力及權限平衡，以及修正管治常規守則條文第A.2.1條偏離行為，本公司將竭誠從速物色合適人選於最早可行時間就任該職位。

2. 守則條文第A.4.1條，本公司現屆非執行董事概無按指定任期獲委任。然而，由於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內所訂明之退任規定，故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管治常規守則之條款寬鬆。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條款及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已獲得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香港日航酒店LG層日泉廳1-3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擬派末期股息及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滙中心26樓。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刊發末期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將在聯交所網站內刊登。本公司之二零零七年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在聯交所網站內。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榕彬先生、Arnold Edward Rubin先生、庾瑞泉先生及鄭詠詩小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麥兆中先生及溫慶培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榕彬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